证券代码:603806 证券简称:福斯特 公告编号:2025-079
转债代码:113661 转债简称:福 22 转债

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券商保本型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9,000 万元人民币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公司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斯特: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投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影响。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将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发行名称		2022年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 11 月 28 日	
募集资金总额		303,000.00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02,382.97 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年产 21 亿平方米感光干膜项目	20.26	2026年
	年产 25 亿平米光伏胶膜项目(江门)	38.39	2026年
	年产 1 亿平方米(高分辨率)感光干膜项目	93.79	2024年 11 月
	年产 500 万平方米挠性覆铜板(材料)项目	34.58	2025年
	年产 25 亿平方米高效电池封装胶膜项目(杭州)	59.29	2026年
	越南年产 25 亿平米高效电池封装胶膜项目	53.37	2025年
	泰国年产 25 亿平方米高效电池封装胶膜项目	41.51	2025年
	3856.04KWp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00	2026年
	1.2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85.31	2025年
	3566KWP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00.00	2023年 10 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四)投资方式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4 号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券商理财产品	90天	9,000 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0.50%—2.80%	否	是	否

(五)最近 12 个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其他:券商理财产品	23,000	14,000	105.94	9,000
合计				105.94	9,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4,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0.85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0.08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1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9,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91,000

二、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斯特: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尽管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为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影响。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严格筛选投资产品类型,根据投资产品的安全性、金额、期限和收益等情况选择合适的投资产品,由公司财务负责人审核后提交公司投资理财管理小组审议;投资理财管理小组对投资产品发行人及投资产品的资金投向等方面进行评估,确保资金的安全;投资理财管理小组审核通过后由财务中心提出投资理财申请,提交董事长审批,审批通过后由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2、公司财务中心相关人员将实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定期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5、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可以对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 12 月 31 日	2025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21,211,809,320.40	20,684,415,747.11
负债总额	4,594,141,839.45	4,083,409,225.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412,409,543.86	16,417,376,376.50
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 1-9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8,751,851.15	13,947,307.42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支付的募集资金净额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3.75%。

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进展披露

(一)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公司前期向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节节升利系列 3958 期收益凭证 9,000 万元,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斯特: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上述理财产品达到赎回条件,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收回本金 9,0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 69.3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节节升利系列 3958 期收益凭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000	2025年 6 月 26 日	2025年 12 月 24 日(可提前赎回)	阶梯式收益率 1.50%—1.90%	9,000	69.30

特此公告。

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326 证券简称:我乐家居 公告编号:2025-052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 NINA YANTI MIAO(缪妍缇)女士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 7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53)。

表决结果: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2025 年 12 月修订)。

表决结果: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特此公告。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326 证券简称:我乐家居 公告编号:2025-053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进一步提升公司质量与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获得感。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提升经营质量,夯实发展基础

公司始终坚持"设计让家更美,科技让美实现"的发展理念,专注整体厨柜、全屋定制家具及配套家居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经过二十年深耕发展,公司构建了覆盖全屋定制、整体厨柜、高端门墙、软装商品及配套家居等多品类的完整产品矩阵,致力于为消费者提供一站式、个性化、高品质的整家定制解决方案。

在品牌建设方面,公司先后荣获"中国驰名商标""中国家居制造业 500 强""中国全屋定制十大品牌""十大定制家居领袖品牌""中国大消费创新上市公司""中国新消费品牌·定制生活家品牌力""喜马拉雅设计之巅""德国 iF 产品设计奖""红点产品设计奖"等多项国内外荣誉,在中高端定制家居市场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口碑。

在绿色制造方面,全资子公司南京我乐家居智能制造有限公司作为《家具产品及其材料中禁限用物质测定方法醛酮类化合物》国家标准的起草单位之一,获评"国家级绿色工厂",公司木家具(人造板家具)产品通过中国绿色产品认证,体现了公司在环保标准和可持续发展方面的行业领先地位。

面对定制家居行业的深度调整和激烈竞争,公司始终坚持中高端品牌定位,以原创设计为核心竞争力,以数字化、智能化为发展驱动力,通过优化产品结构、强化渠道协同、提升运营效率等举措,不断提升经营质量。2025 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70.92%,展现了良好的发展韧性和经营能力。未来,公司将围绕"整家化、智能化、绿色化"的战略方向,持续巩固市场地位,扩大竞争优势,推动主营业务高质量发展。

二、强化创新驱动,发展新质生产力,增强核心竞争力

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积极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坚定不移走高端化、差异化发展道路。在设计创新领域,公司成立了国际家居设计中心(ODC),组建专业化的原创设计团队,通过与全球优秀设计师开展深度合作,持续推出具有文化内涵、艺术价值和差异化特色的产品系列,确保产品的原创性、独特性和时尚性,引领行业设计潮流。

在智能制造领域,公司持续推进工业 4.0 智能化升级,以溧水生产基地为标杆,深入应用工业互联网平台、人工智能及大数据等前沿技术,有效提升生产自动化水平与运营效率,持续强化产品质量稳定性。基于上述智能化建设成果,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我乐家居智能制造有限公司荣获"江苏省先进级智能工厂"认定。同时,公司自主研发的互联网+定制家居智能制造平台荣获国家工信部"服务型制造示范项目",实现了从设计端、生产端到交付端的全流程数字化管控与智能化决策,显著增强柔性化生产能力及市场响应效率。

在知识产权保护方面,公司持续完善创新体系建设,强化技术成果转化与权益保护。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获得有效授权专利 315 件、软件著作权 141 件、作品著作权 168 件、商标权 188 件,逐步构建系统化、多层次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为技术创新与品牌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三、优化业务布局,提升运营效率,促进可持续发展

公司高度重视业务布局优化和运营效率提升,通过精准的市场策略和创新的业务模式,持续推进企业可持续发展。在渠道建设方面,公司聚焦零售主业,实施经销商渠道优化升级战略,一方面推行结构性招商政策,精准匹配区域市场资源,并辅以系统化培训体系与优化产品组合,全面提升渠道网络的覆盖广度、运营效率及盈利能力;另一方面积极推动核心城市旗舰店模式落地,打造沉浸式购物体验空间,强化品牌形象展示与终端服务能力,有效提升单店产出与客户粘性。

在运营管理方面,公司持续推进精细化管理,通过优化供应链体系、加强成本管控、提升资产周转效率等措施,持续降低运营成本,提高资源利用效率。与此同时,公司持续深化数字化转型进程,充分发挥数据驱动决策的作用,提升整体运营效能,为业务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四、完善治理结构,强化规范运作,提升治理效能

公司始终将规范治理作为稳健发展的基石,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2025 年,公司根据新《公司法》及相关最新监管规定,完成了《公司章程》的全面修订,并同步修订完善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防范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等一系列内部治理制度,形成了更加科学、规范、有效的治理体系。

公司持续优化董事会结构,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和各专门委员会的监督、咨询和决策支持作用。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履职规范和能力建设,通过建立常态化培训机制、完善信息传导体系、强化履职考核等措施,不断提升其合规意识、专业能力和履职水平,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长期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五、重视股东回报,完善分配机制,增强投资者获得感

公司始终将股东利益放在重要位置,连续多年实施稳定、可持续的现金分红政策,与股东共享发展成果。2025 年,公司进一步优化分红机制,增加分红频次,分别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实施 2024 年前三季度现金分红方案,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分红金额 6,456.77 万元;2025 年 6 月 25 日实施 2024 年年度现金分红方案,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分红金额 9,575.31 万元;2025 年 9 月 26 日实施 2025 年半年度现金分红方案,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分红金额 4,787.65 万元。

公司自 2017 年上市以来,累计实施分红 9 次,累计分红金额 56,217.23 万元,占同期累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2.53%,占 IPO 实际募集资金的 153.57%。这是公司对股东信任的坚定回应,也是企业责任和承诺的体现。

未来,公司将在兼顾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股东回报机制,研究实施更加灵活、多元的回报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继续实施稳定的现金分红、在适当时机考虑股份回购等措施,切实提升投资者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六、加强投资者沟通,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传递公司价值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信息披露工作,致力于构建公开、透明、互信的投资者沟通机制。

在投资者沟通方面,公司建立了多元化的沟通渠道,定期举办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接待日等活动,充分利用上证 E 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专用邮箱等渠道,及时回应投资者关切。2025 年度,公司已成功举办三次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独立董事等核心管理人员均积极参与,与投资者进行坦诚、深入的交流。

在信息披露方面,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公司不断优化信息披露内容和形式,提高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的可读性和易懂性,帮助投资者更好地理解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战略。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信息披露机制,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增强市场透明度,积极传递公司价值。

七、风险提示

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是基于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制定,公司将持续关注投资者意见建议,结合实际优化行动方案并持续推进实施。本方案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可能会受政策调整、行业发展、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116 证券简称:红蜻蜓 公告编号:2025-052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协议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

● 投资金额:人民币 5,500 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5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议案已经 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1,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型理财产品,详见披露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和《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短期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投资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降低财务成本。

(二)投资金额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为 5,500 万元。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公司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705 号文件核准,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29 日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8,8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7.70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40,76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73,825,533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6 月 24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 610451 号《验资报告》审验。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四)投资方式

1、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产品期限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国银行温州永嘉瓯北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CSDVY202515726】	5,500	0.80%或 1.71%		保本浮动收益	182天				否

2、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中国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CSDVY202515726】

产品收益起算日	2025年 12 月 18 日
产品到期日	2026年 6 月 18 日
期限	182天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
风险级别	PR1级
产品认购起点金额	500万元,高于起点金额按照 1000 元的整数倍累进认购。
预期收益率	如果在观察期内,挂钩指标【的终小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保底收益率【0.8000%】(年化);如果在观察期内,挂钩指标【曾经大于或等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最高收益率【1.7100%】(年化)。
挂钩指标	挂钩指标为【欧元/美元即期汇率】,取自【观察期内彭博 OR 版面公布的欧元/美元即期汇率(BUR BGN Gumcy 中间价)】。如上述价源无法给出合理价格水平,由中国银行遵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进行确定。
基准日	2025年 12 月 18 日
产品收益计算基础	【ACT365】
税费	本产品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产生以下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附加税、所得税等,上述应交税费(如有)由客户按实际发生自行申报及缴纳。
管理费	本产品无管理费

3、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说明

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协议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是在确保公司主营业务正常运营、募投项目正常建设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运营及募投项目的建设,且能增加公司收益,提升公司整体业绩,并为公司股东谋取更高的投资回报。

二、审议程序

2025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议案已经 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1,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型理财产品。详见披露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和《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投资风险

(1)尽管短期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控制措施

(1)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监事会有权对上述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3、内部控制

公司将通过评估、筛选等程序,选取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型理财产品,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公司开展的理财业务,只针对募集资金暂时出现闲置时,通过委托理财取得一定理财收益,从而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账户资金以保障经营性收支为前提,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带来不利影响。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公司委托理财的具体进展情况。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 12 月 31 日	2025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3,957,893,690.14	3,672,159,562.66
负债总额	976,259,253.24	898,627,490.54
资产净额	2,981,634,436.90	2,773,532,072.12
项目	2024年 1-12 月	2025年 1-9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937,177.76	97,158,440.49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24.47%,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人民币 5,5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总资产比例为 1.50%,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比例为 1.98%,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4.82%。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展与正常生产经营。通过进行适度的投资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会计处理方式

根据相关会计准则,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列示计入相关资产科目,取得理

财收益计入利润表"投资收益"科目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流动资产,到期取得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具体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 12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 2025-088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重整投资的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获法院裁定批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5 年 4 月 23 日,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州通"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九州产业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州产投公司")与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园美谷")及其预重整期间临时管理人签署了《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协议》(以下简称"《重整投资协议》")。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九州通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19)。

● 2025 年 9 月 24 日,九州产投公司与奥园美谷及其预重整期间临时管理人签署了《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就《重整投资协议》项下的重整投资方案进行调整。

● 2025 年 11 月 14 日,奥园美谷收到湖北省襄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襄阳中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及《决定书》,襄阳中院裁定受理奥园美谷重整申请,并指定奥园美谷清算组担任奥园美谷管理人。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九州通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重整投资的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获法院裁定受理重整并指定管理人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82)。

● 2025 年 12 月 16 日,奥园美谷收到襄阳中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5)鄂 06 破 17 号),襄阳中院裁定批准《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并终止奥园美谷重整程序。

● 相关风险提示:虽然襄阳中院已批准奥园美谷重整计划并终止重整程序,本次重整投资能否顺利实施完成以及整合效果能否达到投资预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一、本次重整投资情况概述

2025 年 4 月 23 日,九州通全资子公司九州产投公司与奥园美谷及其预重整期间临时管理人签订《重整投资协议》,拟出资 673,200,000.00 元取得重整后奥园美谷 360,000,000 股转增股票。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协议)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九州通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19)。

2025 年 9 月 24 日,为推动奥园美谷预重整及重整工作顺利实施,九州产投公司与奥园美谷及其预重整期间临时管理人签署《补充协议》,就《重整投资协议》项下的重整投资方案进行调整。根据《补充协议》,九州产投公司在本次奥园美谷投资方案中受让标的股份数量调整为 435,930,312 股,受让价款总计调整为 706,207,105.44 元,其中 75,930,312 股将根据重整计划中普通债权清偿方案关于以股抵债部分的规定,用于向关联担保债务的债权人实施以股抵债清偿。

2025 年 11 月 14 日,奥园美谷收到襄阳中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4)鄂 06 破申 48 号)及《决定书》((2025)鄂 06 破 17 号),襄阳中院裁定受理奥园美谷重整申请,并指定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奥园美谷管理人。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九州通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重整投资的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获法院裁定受理重整并指定管理人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82)。

二、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情况

2025 年 12 月 16 日,奥园美谷收到襄阳中院送达的(2025)鄂 06 破 17 号《民事裁定书》,主要内容如下:

"本院认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八十六条第一款的规定,各表决组通过重整计划草案时,重整计划即为通过。经本院审查,《重整计划》包括债务人基本情况、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债权分类、调整与受偿方案、剥离资产的信托管理、债务人经营方案、重整计划草案的表决和批准、重整计划的执行、重整计划的执行监督、重整计划的生效、变更及解释、其他事项等内容,要素完备,内容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重整计划》的制定、提交及表决等程序,债权分类、调整及清偿方案等均符合相关法律规定,经营方案具有可行性。同时,根据债权人在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上对《重整计划(草案)》的表决结果以及出资人组对《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的表决结果,各表决组均表决通过《重整计划(草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八十四条以及《关于切实审理好上市公司破产重整案件工作座谈会纪要》第十八条之规定。奥园美谷公司申请批准《重整计划》符合法律规定,本院予以准许。

综上,奥园美谷公司的申请符合法律规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七十九条第一款、第八十四条、第八十五条、第八十六条之规定,裁定如下:

一、批准《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

二、终止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程序。

本裁定自即日起生效。"

三、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业务及经营的影响

本次重整投资符合公司长期战略发展规划,有利于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如本次重整成功,公司将利用自身强大的医药供应链体系、高效的运营管理经验、先进的数字化能力等优势,深入开展与奥园美谷在美丽健康领域的合作与赋能,包括但不限于供应链整合服务、核心产品培育以及业务板块融合等,从而进一步拓展美丽健康产业,延伸产业链发展,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二)对公司财务指标的影响

襄阳中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后,奥园美谷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九州产投公司参与重整投资的具体实施情况最终以奥园美谷重整计划的执行情况为准。公司参与本次重整投资的后续进度和效果存在不确定性,短期内对公司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提示

虽然襄阳中院已裁定批准奥园美谷《重整计划》并终止其重整程序,但本次重整投资能否顺利实施完成以及整合效果能否达到投资预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奥园美谷重整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8 日

备查文件:《湖北省襄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5)鄂 06 破 17 号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 2025-087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完成 2022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二期)兑付并摘牌暨拟办理解除股票担保及信托登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 年 12 月 16 日,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昌投资")的通知,楚昌投资已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兑付并摘牌"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可交换债券"),并拟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解除股票担保及信托登记手续。初始股票担保及信托登记和解除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2022 年 10 月 22 日、2022 年 12 月 9 日披露的《九州通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 2022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二期)办理完成持有股份担保及信托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86)、《九州通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 2022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二期)完成补充办理持有股份担保及信托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96)、《九州通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 2022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二期)办理完成部分解除持有股份担保及信托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113)。

本期可交换债券兑付及摘牌后,楚昌投资与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曾用名"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拟申请将"楚昌集团 – 国联民生保荐 –22 楚昌 EB02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有的公司股份 23,841,539 股划转回楚昌投资证券账户。

截至 2025 年 12 月 16 日,楚昌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380,113,721 股(不含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有股份),持股比例为 7.54%;"楚昌集团 – 国联民生保荐 –22 楚昌 EB02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有公司股份 23,841,539 股,持股比例为 0.47%。本次股票担保及信托登记解除后,上述担保及信托专户中的 23,841,539 股公司股份将划转至楚昌投资证券账户,楚昌投资将持有公司股份 403,955,260 股(不含第三期可交换债券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有股份),持股比例为 8.01%;"楚昌集团 – 国联民生保荐 –22 楚昌 EB02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将不再持有公司股份。本次股票担保及信托登记解除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不构成要约收购。

公司将持续关注楚昌投资本期可交换债券的后续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88176 证券简称:亚虹医药 公告编号:2025-046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愿披露关于 APL-2401 临